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聘请了独立董事，聘任了董事会秘书，设置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立了审计部，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公司治理规范，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保证了公司依法、依规有序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自 2022 年初至本说明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程序合法，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规范运作。股东依法履行各自职责、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运作规范，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及职权、董事长和董事会秘书

的职责、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和决议、会议记录等做了明确规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任期为三年，可连选连任。

自 2022 年初至本说明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9 次董事会。公司历次董事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董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制度运行状况良好。董事认真履行各自职责、充分行使董事权利，运作规范，决议真实、合法、有效。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监事会主席的职责、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和决议、会议记录等做了明确规定。

公司建立健全了监事会及《监事会议事规则》。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一名。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任期为三年，可连选连任。

自 2022 年初至本说明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2 次监事会。公司历次监事会的通知方式、召开方式、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记录完整规范，监事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赋予的权利和义务，监事会制度运行状况良好。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3 名，分别为罗昆、吴初阳、袁奇，占公司董事会的人数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其中罗昆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权，积极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参与讨论决策有关重大事项，并对需要独立董事事前审议的事项均进行认真审议后提交公司董事会，为公司完善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负责以公司董事会名义组织协调和管理公司信息披露、公司治理、股权管理及其他相关职责范围内的事务。2021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请谢伟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2024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续聘谢伟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自公司董事会聘任董事会秘书以来，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规定，负责筹备各次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召开、依法行使职权，及时向公司股东、董事通报公司的有关信息，与股东建立了良好的关系，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徽古麒绒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之盖章页）

